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目 录

一、验资报告1-3

二、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1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2

3. 验资事项说明1-2

4. 银行进账单、对账单及银行询证函1-3

三、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验资报告

中准验字[2017]1041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截至2017年6月14日10时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亚泰集团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亚泰集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亚泰集团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亚泰集团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99,945,737.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599,945,737.00元。根据亚泰集团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吉国资发产权[2016]34号文件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81号）文件核准，亚泰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8,967,851股普通股（含本数）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50,148,899.7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7年6月14日10时止，亚泰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8,967,851股，每股发行价格4.70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050,148,899.7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8,967,851.00元，其余款项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及相关税金后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我们注意到，亚泰集团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99,945,737.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599,945,737.00 元，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中准验字[2015]第 103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6 月 14 日 10 时止，亚泰集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48,913,588.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48,913,588.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亚泰集团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变更登记时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亚泰集团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4、银行进账单、对账单及银行询证函(与原件核对相符)

(此页无正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波
22010001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建德叔
220100010028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主题词: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

邮编: 100044

电话: 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7年6月14日10时止

被审单位名称：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531,914.00	25,531,914.00					25,531,914.00	25,531,914.00	3.93%	25,531,914.00	3.93%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361,702.00	69,361,702.00					69,361,702.00	69,361,702.00	10.69%	69,361,702.00	10.6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851,063.00	80,851,063.00					80,851,063.00	80,851,063.00	12.46%	80,851,063.00	12.46%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22.95%	148,936,170.00	22.95%
天津鸿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22.95%	148,936,170.00	22.95%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22.95%	148,936,170.00	22.95%
北京鸿嘉瑞悦企业发展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414,662.00	26,414,662.00					26,414,662.00	26,414,662.00	4.07%	26,414,662.00	4.07%
合计	648,967,851.00	648,967,851.00					648,967,851.00	648,967,851.00	100.00%	648,967,851.00	100.00%

1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7年6月14日10时止

被审单位名称：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注册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5,213,679.00	27.12%	1,354,181,530.00	41.68%	705,213,679.00	27.12%	648,967,851.00	1,354,181,530.00	41.68%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8,576,482.00	3.79%	124,108,396.00	3.82%	98,576,482.00	3.79%	25,531,914.00	124,108,396.00	3.82%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361,702.00	2.13%			69,361,702.00	69,361,702.00	2.13%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851,063.00	2.49%			80,851,063.00	80,851,063.00	2.49%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4.58%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4.58%
天津鸿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4.58%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4.58%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00	4.58%			148,936,170.00	148,936,170.00	4.58%
北京鸿嘉瑞悦企业发展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414,662.00	0.81%			26,414,662.00	26,414,662.00	0.81%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129,477,298.00	4.98%		129,477,298.00	3.99%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722,935.00	4.22%	109,722,935.00	3.38%	109,722,935.00	4.22%		109,722,935.00	3.38%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8,482,368.00	4.17%	108,482,368.00	3.34%	108,482,368.00	4.17%		108,482,368.00	3.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94,732,058.00	72.88%	1,894,732,058.00	58.32%	1,894,732,058.00	72.88%		1,894,732,058.00	58.32%
合计	2,599,945,737.00	100.00%	3,248,913,588.00	100.00%	2,599,945,737.00	100.00%	648,967,851.00	3,248,913,588.00	100.00%

2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基本情况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前身系始建于1984年的辽源市茶叶经销公司。1986年12月,根据辽源市人民政府辽府[1986]139号文件批复,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发[1986]36号文件批准,将辽源市茶叶经销公司改制为辽源市茶叶经销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4月吸收合并长春龙达建筑实业公司后更名为“吉林亚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0月25日,经第三届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股批[1994]139号文件批复同意,吉林亚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亚泰集团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99,945,737.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599,945,737.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亚泰集团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8,967,851.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48,913,588.00元。

二、申请新增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亚泰集团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吉国资发产权[2016]34号文件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81号)核准,亚泰集团申请采用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648,967,851.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分别由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认购25,531,914股;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69,361,702股;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80,851,063股;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认购148,936,170股;天津鸿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认购148,936,170股;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认购148,936,170股;北京鸿盈瑞悦企业发展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认购26,414,66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70元,委托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

三、审验结果

(一)截至2017年6月14日10时止,亚泰集团已收到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汇入亚泰集团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开立的账户0101011000008472 账号人民币 3,018,147,410.70 元出资款（七名特定投资者实际缴入的出资款为人民币 3,050,148,899.70 元，扣除部分保荐费用和全部承销费用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2,001,489.00 元后，余额人民币 3,018,147,410.70 元）。

（二）亚泰集团累计发生的除上述部分保荐费用和全部承销费用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4,714,896.79 元（包括保荐费用 1,500,000.00 元）。全部发行费用的相关税金为人民币 2,078,285.99 元。

（三）本次募集资金扣除保荐费用、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及相关税金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15,510,799.90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648,967,851.00 元，余额为人民币 2,366,542,948.90 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48,913,58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

四、其他事项

亚泰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中国人民银行小额支付系统专用凭证 No 7 100002311820



流水号: 1423904562
 交易渠道: 大额来账 贷记
 业务类型: A100
 支付交易序号: 2017061490207555
 业务种类:
 后台交易流水号: HVPS2017061436740692

发起行行号: 102305002096 汇款人开户行号: 102305002096 委托日期: 20170614
 发起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业务处理中心

收款人账号: 1102020629000890038
 收款人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地址: 工行苏州分行

接收行行号: 313241010012 收款人开户行号: 313241010012 收报日期: 20170614
 收款人账号: 0101011000008472
 收款人名称: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地址: 吉林银行长春东盛支行

货币符号: 金额: 人民币 3,018,147,410.70
 大写金额: 人民币叁拾亿壹仟捌佰壹拾肆万柒仟肆佰壹拾元柒角整
 附言:

打印次数: 第1次 打印时间: 2017/06/14 09:20:05 柜员号: 000575 授权柜员:

第四联 客户回单

会计

复核

记账

对公账户对账单

户名: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170614

账号: 0101011000008472
 操作柜员: 000575

交易日期	摘要	交易类别	凭证	凭证号	借/贷	交易金额	余额	经办员	交易机构
20170614	大额来账	贷			C	3,018,147,410.70	3,018,147,410.70	101098	010101

银行询证函

致： 吉林银行长春东盛支行

索引号：
编号：

本公司聘请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募集资金金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业务四部 赵德权 注册会计师。

回函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4111号兆丰国际大厦17层

联系人：赵德权 电话：0431-85096916 传真：(0431) 85096911 邮编：130021
电子邮箱：

截至 2017年6月14日 10:00止，本公司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募集资金金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4日	0101011000008472	人民币	3,018,147,410.70	认购资金	

（如本次询证为多页次，请加盖骑缝章）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经办人：张捷 职务： 电话：

复核人：杨秀梅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编号: 1 02905098



营业执照

(副本)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雍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至2063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2月22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1984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田雍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64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1

证书序号: 00037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田雍

证书号: 03

发证时间: 2015年十二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17年十二月一日





姓名
Full name 陆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吉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05701021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